



线缆 > 线缆附件 > 束线带底座和附件



束线带底座附件类型: **束线带工具**

束线带底座和附件材料: **钢**

束线带底座和附件颜色: **蓝色**

束线带底座和附件包装方式: **盒**

产品特性

产品类型特性

产品类型	附件
束线带底座附件类型	束线带工具

主体特性

束线带底座和附件材料	钢
束线带底座和附件颜色	蓝色

包装特性

束线带底座和附件包装方式	盒
--------------	---

产品合规性

如需合规文档, 请访问 [TE 官网产品页面](#)。>

欧盟RoHS指令2011/65/EU	符合
欧盟ELV指令2000/53/EC	不在合规性范围内
中国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管理办法 (China RoHS 2, 工业和信息化部携七部委2016年第32号令)	没有超出阈值的受限材料
欧盟REACH法规(EC) No. 1907/2006	欧洲化学品管理局最新发布的SvHCs候选清单: 2021年1月 (211) SvHCs候选清单的声明更新至: 2019年1月 (197) 超过限值的SVHC: Not Yet Reviewed
卤素含量	低卤素 - 每种匀质材料的 Br、Cl、F、I < 900 ppm。也不含 BFR/CFR/PVC

焊接工艺能力

不适合采用焊接工艺

产品合规免责声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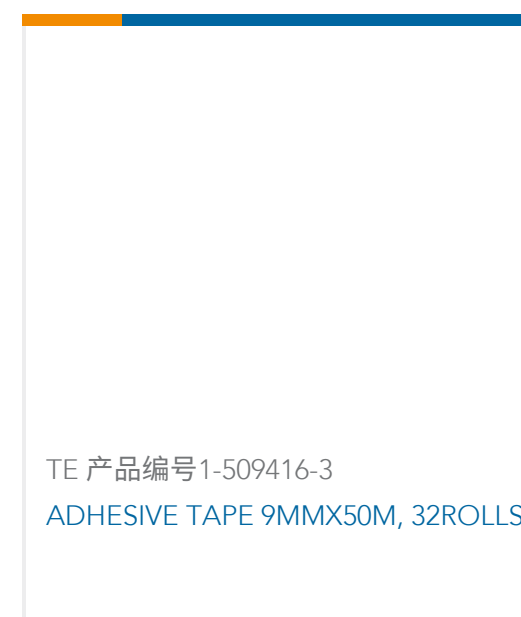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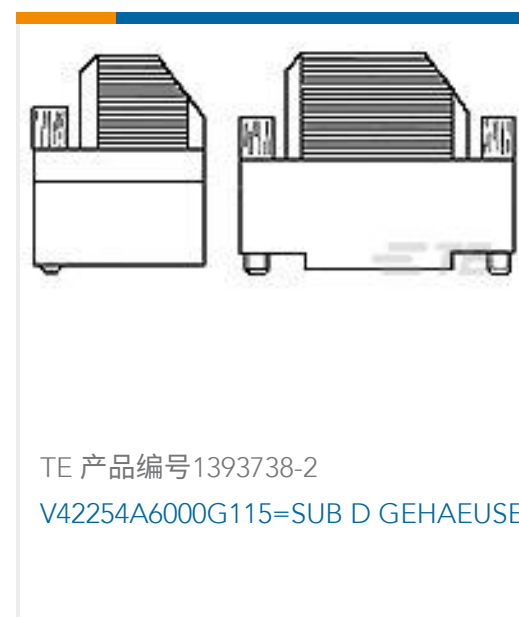
此信息基于对供应商的合理调查以及TE对供应商提供的信息的现有认知。此信息可能发生变化。经TE确认符合欧盟RoHS的产品编号，产品均质材料中铅、六价铬、汞、PBB、PBDE、DEHP、BBP、DBP和DIBP的最大浓度不超过0.1%，镉的最大浓度不超过0.01%或符合指令2011/65/EU(RoHS2)及其修订指令规定的豁免。根据2011/65/EU指令要求电子电气产品需要进行CE标识。元器件产品通常无需进行CE标识。经TE确认符合欧盟ELV指令的产品编号，产品均质材料中，铅、六价铬和汞的最大浓度不超过0.1%，镉的最大浓度不超过0.01%（按重量计算），或符合指令2000/53/EC(ELV)附录中规定的豁免。关于欧盟REACH法规，TE目前提供的此产品编号的物品中高度关注物质（SVHC）的信息是基于欧洲化学品管理局（ECHA）最新发布的“物品中物质的要求指南”，链接如下：<https://echa.europa.eu/guidance-documents/guidance-on-reach>

配套部件





客户还购买了



文档

产品图纸

CABLE TY TOOL

英文版本

数据表/目录页

Crimp Term Whitepaper-Use the Right Tool 1-1773953-1

英文版本

CRIMPING WHERE FORM MEETS FUNCTION

英文版本



使用说明书

使用说明书 (美国)

英文版本